关于对友好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

二次会议第(10)建议、意见的答复

谢维群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我区小区绿地被蛹食问题的建议、意见提案以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绿化委、公用事业局、建委、执法局等部门的领导都非常重视，对您的提案进行了专题研究，对我区绿化建设工作进行了认真的梳理。

1、对毁绿、破坏绿地、蛹食绿地的行为，应当联合公安、执法局、物业等相关部门进行统一的检查，现地认证、找出相关责任人，加大惩罚力度，采取以罚带工的形式进行补植补种。

2、由于我区绿化委员会没有执法权限、部门之间存在交叉管理，所以需要加大加强执法部门的管理力度。

3、小区建设完成后，建议职工群众增加护绿、爱绿的意识，要从“点、线、面”特色形象入手，逐步将我区打造成为一个生态优良、绿树成荫、环境优美的现代化宜居小城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我区绿化工作提出的宝贵建议，希望您能一如既往地支持我区绿化建设工作。

友好区绿化委员会

2020年8月21日